

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215016 号



## 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215016 号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科技公司”)无法按期完成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申请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22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做好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3号)的相关要求,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审计业务承接情况

2020 年 3 月 17 日,我们与鹏起科技公司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受托执行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这是我们首次为该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按照本所业务承接控制制度,在业务承接过程中,我们对鹏起科技公司作了尽职调查,对该公司及其环境进行了解,向前任注册会计师发函并以电话形式进行了沟通,评价该项目业务风险,评价本所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并按照项目风险分类和审批权限审议批准承接该审计业务。

### 二、年报审计进展及配合情况

已完成的工作:截至目前,我所审计组已完成了子公司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和子公司淮安盛德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和淮安盛德投资有限公司为我们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配合我们开展审计工作。

正在进行的审计工作:

1、我所审计组已于4月1日进驻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进行现场审计工作。

2、我所审计组已开始对除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展开远程审计。

尚待开展的工作：

1、我所项目组计划于4月底对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现场审计，能否顺利实施还需满足当地的管控措施。

2、涉及审计报告的合并报告需开展汇总、沟通及编制工作的时间暂时无法确定，由于鹏起科技总部位于北京，北京目前仍处于对疫情的一级响应阶段，我所项目组由子公司所在地返回北京后需严格遵守隔离14天的规定，返回北京后暂时无法对鹏起科技总部立即实施现场审计工作。

截止目前，我们与鹏起科技公司管理层不存在无法就重大审计事项达成一致的情形。

### 三、未能在2020年4月30日前出具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的原因

纳入鹏起科技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主要子公司分布在河南、湖南、四川等地区，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各个地区均实施了较为严格的交通管制，对外来人员有不同的疫情防控及隔离政策，导致审计人员未能按期进场，部分审计工作如监盘、走访等程序无法按期开展，且因本所部分项目组人员在回公司所在地北京后，也因疫情防控政策被隔离在家，无法按期开展工作，已经结束外勤工作的公司也因被函证单位复工晚及所在地交通管制等原因回函率较低，导致本所无法在2019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4月30日）前完成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

具体情况如下：

1、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回函比例尚未达到要求，应收账款、应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项目发生、存在及准确性认定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

2、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尚未执行存货、固定资产等项目的监盘程序，存货、固定资产等项目准确性、计价和分摊认定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丰越环保存货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2.75%，固定资产2018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为 17.64%，我所审计组认为丰越环保的监盘程序无法通过其他程序替代；回函比例尚未达到要求，应收账款、应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项目发生、存在及准确性认定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

3、公司对洛阳鹏起和宝通天宇的商誉减值测试拟利用外部评估专家工作，因受本次新冠疫情影响，评估工作无法及时开展，且商誉项目的准确性、计价和分摊认定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金额预计将对财务报表数据影响重大。

4、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开始实施现场审计。

5、洛阳鹏起、丰越环保和宝通天宇三家子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比例在 90%以上，2019 年度占比预计未发生重大变动，目前三家子公司回函确认的营业收入金额未达到三家子公司营业收入合计数的 20%。

#### **四、采取的措施以及预计出具审计报告的时间**

##### **1、已采取的重要措施**

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我们已采取以下重要措施：

我所审计组已经就目前的状态做出积极应对，包括进场前预先跟当地联防联控部门沟通，调查当地采取的各项管控措施，在隔离期间尽可能开展远程审计工作，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考虑实施替代方案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检查期后事项，具体审计计划时间视情况延后，条件允许后及时实施现场审计工作，针对函证未及时回函，我所审计组与被函证单位联系人多次通过电话方式取得联系，因被函证单位复工晚及复工率存在一定限制，负责处理相关事项的人员未上班或者上班晚等原因致使出现快递派件异常、快递代签后丢失、函证收到后未能及时处理等多种情况。我所审计组已根据不同情况通过与被函证人积极联系、密切关注快递签收情况、再次寄发询证函等方式以增加函证回函率。

##### **2、拟采取的重要措施**

我们还将采取以下重要措施：本所统筹安排审计资源，保障鹏起科技公司年报审计项目的及时完成；项目合伙人加强对鹏起科技公司年报审计项目的督导；项目组与鹏起科技公司充分沟通，有效利用现场审计工作时间，保质保量执行远程方式下未执行的审计程序等。

##### **3、预计完成审计报告的时间**

根据审计工作计划,预计于2020年6月22日完成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

#### 五、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鹏起科技公司发布的《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中所载内容与我们已实施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了解到的相关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的情况。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专项意见仅供鹏起科技公司申请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4月19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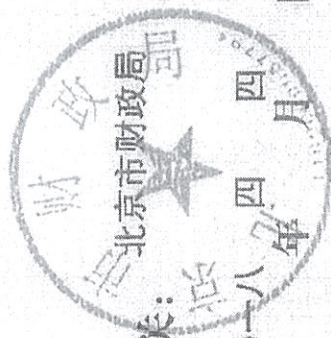
2018年10月15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000018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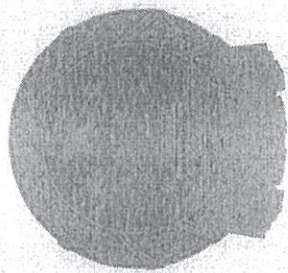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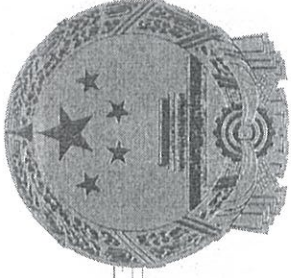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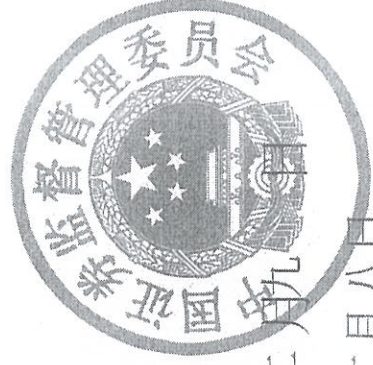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60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与原件一致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梁胜利  
Full name: 梁胜利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0-02-05  
工作单位: 北京正义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正义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62180020205001  
Identity card No: 62180020205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梁胜利  
证书编号: 110000642307

证书编号: 1100006423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12-01  
Date of Issuance: 2004-12-01

2016年3月1日  
2016年3月1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2016  
2017  
2013  
2014

2016年3月20日  
2017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2011

2010年3月1日  
2011年3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正义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亚太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亚太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亚太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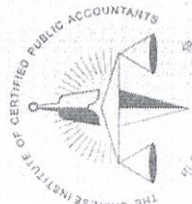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0日

注意事项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reuse,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014.4.26  
2014.4.26

与原件一致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杜颖  
Full name: 杜颖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7-04-28  
Date of birth: 1987-04-28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place: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532188704286654X  
Identity Card No.: 130532188704286654X





姓名: 杜颖  
证书编号: 110002104725

证书编号: 1100021047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 11月 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 y 11 m 1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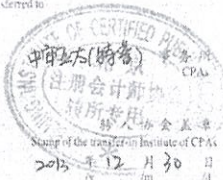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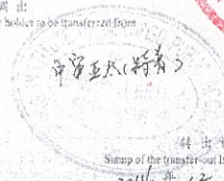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2月 2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2月 29日



附件一